

附件 2

面试考生须知

(公开招聘)

一、报到抽签

1、参加面试的考生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面试资格确认单》，按规定时间到达洛阳市伊禾小学指定候考地点集合。上午 7:00 开始进场，入场后请及时按照分组签到。截止上午 7:30 未按时到达指定候考地点的，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

2、未按要求携带证件或证件不全者不能参加面试，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

3、考生经工作人员审验信息后，到达指定候考地点签到。

4、每组第一名考生抽取面试室号，待所有组全部抽签完毕后，由工作人员带领整组考生到所在候考室抽取面试顺序号，考生依据抽签顺序依次进行面试。

二、面试办法及要求

1、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求职动机与拟任职位的匹配性、逻辑思维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人际沟通能力、临场应变能力、举止仪表和情绪稳定性等，面试满分为 100 分，低于 75 分的不得进入下一环节。

2、面试过程中，考生不得透漏自己的真实姓名及个人相关信息，考生可在规定的草稿纸上作记录并口头作答。考生开始答题时需向考官报告“开始答题”，答题结束时报告“回答完毕”。

3、考生面试完毕，先在等候区等待，待工作人员再次

引导入场，当场向考生公布面试现场成绩。

4、面试现场分数的计算方法：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剩余分数的平均分（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作为考生面试现场成绩。

5、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该岗位聘用计划人数的比例等于或低于1:1、形不成竞争时，考生面试成绩应达到其所在面试考官组使用同一套面试题本面试的所有人员的平均分以上，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三、考生纪律

1、考生到达指定候考地点后，须将手机、电脑、手表、耳机等带有通讯、存储功能的电子设备关闭（闹铃取消），个人物品等放于物品存放处，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面试结束后再取回。否则一经发现，按违反考生纪律处理。

2、考生不得将个人物品带入面试室，在面试期间不得透漏本人姓名及个人相关信息。

3、从抽签结束到面试开始前，所有考生必须在候考室等候，不允许出入候考室；面试开始后，如有考生需要去卫生间，须由工作人员陪同到指定卫生间；考生离开候考室到待考区等待进入面试考场期间不允许上卫生间。候考期间，应保持安静，不得喧哗。

4、考生听取面试现场分数后，考生将号码牌交还工作人员，并携带自己随身物品按指定路线离开考场，不允许再返回面试室及候考室，不得在考点内逗留。

5、考生违纪，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直至宣布取消面试资格或宣布面试成绩无效。凡在考场内严重扰乱面试秩序，辱骂考官及工作人员，威胁他人安全者，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